

臺南市105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認證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2 年 5 月 20 日修正之「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貳、目的

- 一、透過本土語言（閩南語）教學師資培訓及檢核活動，提升本市本土語言（閩南語）教學教師教學知能。
- 二、儲備閩南語教學師資，提高本土語言（閩南語）教學品質，並鼓勵全民學習，落實本土語言文化傳承的任務。

參、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肆、承辦學校：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小

伍、報名資格

- 一、基本資格：凡具有下列三項資格之一者，可報名參加本次認證研習。
 - （一）持有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者。
 - （二）持有臺南市政府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者。
 - （三）持有國立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閩南語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者。
- 二、具有基本資格者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幼兒園）之現職教師、退休教師，得於報名時提出教師證，經審查小組審查合格者，免參加專業培訓課程，即可直接申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證書。
- 三、附則：通過 91 年教育部或本市 92 年度辦理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檢核認證，持有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依據國民教育法第 11 條已取得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聘任資格，得逕行參加學校介聘，毋需再經本市認證。

陸、索取簡章

網站下載:105 年 6 月 20 日起於本局資訊中心及大橋國小網站公告，請自行下載，不另行販售。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 網址：<http://bulletin.tn.edu.tw/>

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小 網址：<http://www.dcps.tn.edu.tw/>

柒、報名及資格審查時間：105 年 7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報名時一併審查資格。

捌、報名方式：一律採現場報名，不接受通訊報名。

玖、報名資料：報名時應檢附下列證件並繳交自我檢核表（如附件 4），親自報名或現場委託報名（委託者須出具委託書，格式如附件 3，請自行上網列印使用）。

序號	應繳證件資料名稱	驗證正本	繳交影本	備註
1	認證報名表(如附件 1)	繳交正本		貼 2 吋脫帽相片一張 另浮貼相片一張
2	國民身分證	驗證正本	繳交影本	
3	中高級以上閩南語能力認證證書	驗證正本	繳交影本	教育部、台南市政府

				或國立成功大學
4	現職或退休教師之教師合格證	驗證正本	繳交影本	
5	最高學歷證件	驗證正本	繳交影本	
6	切結書(如附件二)	繳交正本		請自行下載列印
7	委託書(如附件三)	繳交正本		委託他人報名者

拾、認證方式：分2階段進行

一、第1階段：書面資格審查，如獲通過者，方可進入第2階段之認證。

二、第2階段：40小時研習+筆試(以5天培訓課程內容為主)+試教

(一)通過第一階段資格審查人員，(持有教師證者除外)，均須參加本局安排之40小時專業培訓課程，核予40小時研習時數。請假4小時以上者不得參加考試。

(二)通過第二階段40小時認證研習課程之人員，須參加105年7月16日(星期六)筆試、試教考試，筆試時間以1小時為原則，試教考試(內容自選，請提供教案設計1式3份，現場繳交，演示時間為10分鐘)。

(三)通過筆試及試教成績均達80分以上者，發給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40小時認證證書。

拾壹、培訓時間及地點

一、培訓時間：105年7月11日(星期一)至7月16日(星期六)。

二、培訓地點：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小(臺南市永康區大橋里5鄰大橋三街173號)。

拾貳、證書寄發：認證通過者之證書預計於105年7月底前寄發，為配合通過認證者至學校應聘，在未收到證書前可至本局資訊中心公告網站下載認證通過名單至各校應聘，俟後再行補繳驗。

拾參、證書用途

一、通過認證者納入本局人力資源庫，教育局對其無介聘、分發之義務。

二、各校聘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應公開甄選，並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任之；其聘任期間，每次最長為一學年。但未達一學期者，得逕由校長聘任之。教學支援人員表現良好，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得免甄試續聘一學年，並以免甄選二次為限。

三、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績效，應受相關單位之教學評鑑及檢核。

四、本次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合格證書，有效期間五年(自105年8月1日至110年7月31日止)。於有效期間內，實際到校授課者，得視本市另訂辦法換證或延長有效年限。

拾肆、遇天然災害為人力所不能抗拒而需延期時，請依本局公告日期另行參加認證研習，不另行通知，如有疑問請自行上本局資訊中心及大橋國小網站查詢。

拾伍、如有未盡事宜，經認證小組修正後公告。

附件1 臺南市 105 年度閩南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報名表 編號：

姓名	中文	性別	出生	年 月 日		相片黏貼處 共 2 張浮貼 1 張 (相片背面書寫姓名)
	英文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地址				
電 話	日：	夜：	行動：			
e-mail						
最高學歷	畢業學校	系 所	修業起迄年月	日(夜)間部		
相關 經歷 (教學)	服務單位	擔任職務	工作(教學)性質	服務期間		備 註
繳驗證件 (請打)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份證 ·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證 · <input type="checkbox"/>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證明文件(概述：) <input type="checkbox"/> 經歷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證件 ()					報 名 人 簽 章
第一階段 資格審查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第二階段 筆試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第二階段 試教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試教不合格原因						
是否核發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證書編號_____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附件 3

委 託 書

本人 因故無法親自報名臺南市 105 年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
(閩南語) 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今委託
先生(小姐)代理報名。

此致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報名證件繳交自我檢核表

繳交版本		驗證正本	繳交影本	備 註
	證 件			
1	認證報名表(如附件一)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正本		貼 2 吋脫帽照片
2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驗證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影本	
3	教育部中高級以上閩南語能力認證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驗證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影本	三種擇一繳驗
	臺南市政府中高級以上閩南語檢測能力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驗證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影本	
	成功大學台灣語文測驗中心閩南語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驗證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影本	
4	教師合格證	<input type="checkbox"/> 驗證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影本	現職或退休教師
5	最高學歷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驗證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影本	
6	切結書(如附件 2)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正本		請自行下載列印
7	委託書(如附件 3)	<input type="checkbox"/> 繳交正本		委託他人報名者